

# 如果您是新冠病毒感染病例的密切接触者，您应该注意的事项

2021年10月12日

如果您接到通知，告知您是新冠病毒感染病例的密切接触者：



## 自我隔离

- 您必须自我隔离10天。隔离时间从您和检测呈阳性的感染病例的最后一次接触时算起。公共卫生部门会通知您何时结束隔离。
- 如果你没有症状，且已完成疫苗接种\*或近期曾感染新冠病毒\*\*，您无需自我隔离。公共卫生部门有其他要求的除外。您还必须遵守以下要求：



## 每天注意观察新冠病毒感染症状：

每天注意观察新冠病毒感染症状，即使您已完成疫苗接种\*或近期曾感染新冠病毒\*\*也应注意观察症状。观察您是否出现以下症状：



发烧，体温超过  
37.8°C和/或发寒



咳嗽



呼吸困难



味觉/嗅觉减弱或  
丧失



恶心、呕吐、腹泻  
(年龄在18岁以  
下者)



疲倦，肌肉或关节  
酸痛(年龄在18岁  
以上者)



喉咙疼痛



鼻子堵塞或流鼻涕



腹部疼痛



头痛



红眼



食欲不振或没有食欲

## 如果您出现以上症状：

### 马上接受核酸检测 (PCR test)：

- 和检测中心预约，接受核酸检测 (PCR test)。
- 如果在出现症状之前的检测结果呈阴性，您需要再次接受检测。
- 如果已完成疫苗接种\*或近期曾感染新冠病毒\*\*，在等待检测结果期间，您应该留在家里自我隔离。



## 家庭成员也需要自我隔离：

- 所有家庭成员都需要自我隔离，直到您的检测结果确认为阴性方可结束隔离。例外的情况是：家庭成员已完成疫苗接种\*或近期曾感染新冠病毒\*\*。

通知您的雇主或打电话416-338-7600通知公共卫生部门。

## 即使您没有症状，您也需要接受检测

- 即使您没有症状，您也需要接受两次核酸检测 (PCR test)：一次为马上检测，另一次通常安排在一星期后。公共卫生部门会向您提供更多信息，告诉您何时接受检测。



## 在您自我隔离期间，其他家庭成员应该：

- 在公共场合戴好口罩，保护他人。
- 避免前往人群密集场所。
- 限制与有健康问题人员或老人接触。
- 和他人保持两米距离；



\*已完成疫苗接种是指接种第二剂新冠疫苗后时间已超过14天或遵守安省卫生厅的相关规定。

\*\*近期感染过新冠病毒是指在最近90天内曾出现新冠检测呈阳性情况，现已按照公共卫生部门规定解除隔离。